



大会

第七十四届会议

第一委员会

第二十四次全体会议

2019年11月5日星期二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正式记录

主席： 略伦蒂·索利斯先生（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上午10时05分开会。

议程项目89至105（续）

就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下提交的所有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采取行动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将继续就在其面前的各议程项目下提交的所有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采取行动。我们将遵循我上周五解释过的同一程序。我相信委员会成员都有一份基本规则供参考。如果没有的话，请向秘书处索要一份。

首先，我们将听取要求在就非正式文件No. 1/Rev. 3所载的在题为“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第2专题组下提交的各项草案进行表决后作解释投票发言的剩余代表团和要求作行使答辩权发言的代表团发言。然后，委员会将审议非正式文件No. 2/Rev. 1所载的在第3专题组下提交的各项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非正式文件No. 2/Rev. 1已通过电子方式分发给各代表团。关于自该非正式文件印发以来可能提出的额外表决要求的信息将被张贴在会议室讲台左边的南墙上。

希门尼斯先生（尼加拉瓜）（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谨在就题为“《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A/C.1/74/L.10进行表决后

解释其投票理由。遗憾的是，尽管我们是《公约》缔约国，不拥有化学武器，并致力于充分、有效和非歧视性地执行《公约》，我国不得不对该决议草案投反对票。此外，我们支持销毁所有类别的剩余化学武器。我们谴责任何人在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我们反对2018年6月27日举行的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大会第四届特别会议通过的第C-SS-4/DEC.3号决定。该决定超越赋予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技术秘书处权限，并企图修改该组织的任务授权。

我们还反对去年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一项决议草案的政治化。该案文缺乏平衡，含有歧视一个国家的内容。我们希望，今后我们能够经过协商，在考虑到所有各方关切的情况下达成共识。

布拉瓦科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要行使我国代表团的答辩权，以回应俄罗斯联邦和叙利亚代表昨天的评论（见A / C.1 / 74 / PV.23）。

关于俄罗斯代表的评论，我们再次重申，俄罗斯需要改变自身行为，遵守《化学武器公约》规定的义务。一年前，俄罗斯使用化学武器肆无忌惮地在英国实施暗杀图谋，最终导致一名英国公民死亡和多人受伤，还有数不胜数的人生命遭受威胁。我们要再次提及此事，以便记录在案。我们还呼吁俄罗斯发挥更积极和更具建设性的作用，劝阻阿萨德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9-35240 (C)



无障碍文件

请回收



政权不要使用化学武器，而不是纵容其使用化学武器，并停止保护叙利亚政权，使其逃避追责。

关于叙利亚和阿萨德政权，我们只能这样说。他们必须改变一以贯之的伤害本国人民的行为，并为实现和平与稳定采取切实步骤。

克莱奥伯里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我谨行使答辩权，回应我的俄罗斯联邦同事昨天就索尔兹伯里事件所作的评论（见A / C.1 / 74 / PV.23）。正如我们美国同事刚才所说的那样，去年3月4日，俄罗斯军事情报部门格鲁乌在索尔兹伯里使用了“诺维乔克”神经毒剂，导致唐·斯特吉斯惨死，另外四人生命垂危，而且威胁到其他很多人的生命。

联合王国对于袭击是何人所为毫无疑问。正如我们从一开始就说过的，只有俄罗斯国家政权才有实施这种袭击的技术手段、行动经验和动机。这不是下面人不听话所实施的行动。几乎可以肯定，这是俄罗斯国家高层批准的袭击。

在英国境内使用“诺维乔克”神经毒剂是令人作呕的卑鄙行为，明显违反了《化学武器公约》。

别洛乌索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要回应刚才的发言。我要重申，英国发生使用有毒物质的事件距今已有一年半时间。迄今为止，还没有证据表明俄罗斯联邦或其公民参与这些事件。我们所听到的只是“很有可能”的说法。诸如“我们毫无疑问”之类的说法并非证据。能够作为证据的只有具体事实。顺便提一下，它们已完全被联合王国毁灭。联合王国正在阻止揭露去年索尔兹伯里和埃姆斯伯里发生的事件的真相。

关于我的美国同事的发言，我们呼吁美国停止歪曲事实，停止对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施加压力，并对俄罗斯联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两国提出毫无根据的指控。有人要求我们在解决与叙利亚境内使用化学武器有关的问题上对禁化武组织给予更多配合。但是，美国本身正在参与设法不让禁化武组织对杜马等事件进行适当的审查，

毫无疑问，这些事件曾经发生，但是，有令人信服的证据以及证人证词表明，杜马发生的事件属于人为编排。遗憾的是，我们的美国同事不希望看到或听到这些证据。他们仍然大错特错地认为是叙利亚和叙利亚当局使用了化学武器。

哈拉克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我感谢对题为“《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A / C.1 / 74 / L.10的单独段落和整项决议草案投了反对票的所有代表团。这清楚地表明该决议草案已被政治化，并不代表当地的实际情况。实际上，它针对的是一个特定的国家，即我国叙利亚。

不足为奇的是，美国政权的代表试图转移我们对美国历届政府罪行的注意力。在这些罪行中，美国当局使用了各种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即核武器、生物武器和化学武器。今天，在越南、伊拉克、日本等国，美国政权使用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影响仍然显而易见。

美国应销毁其化学武器储存，并停止要求延期履行义务。我们相信，美国现任或未来政府将继续要求延期，因为它们不想销毁其化学武器储存。美国政府还必须停止在其境外开发生物武器。

关于土耳其政权代表昨天的评论（见A / C.1 / 74 / PV.23），我们谨重申，土耳其政权是恐怖主义组织“达伊沙”和努斯拉阵线的资助者之一。它是对我国境内涉及使用有毒化学物质的所有事件的主要责任者，因为它支持、资助这些组织的恐怖分子，并为其提供物资和培训，还允许其他国家在土耳其境内进行培训，帮助恐怖分子制造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包括调配化学武器。

布拉瓦科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将尽量简短。在当今时代，像俄罗斯联邦这样实力雄厚的大国居然在其邻国境内实施张狂的暗杀活动，这真是令人匪夷所思。本周末，11月9日，世人将纪念柏林墙的倒塌。历史上没有几个地

缘政治事件比这更重要。我记得那些日子，我相信我们许多人都记得。那是一个令人兴奋的时期，人们乐观地认为，也许会有一个从大西洋延伸到乌拉尔的共同体。将有一批国家，包括俄罗斯联邦和当时所有东欧国家，以及西欧实现自身和平，并与邻国和世界和平相处。

这种情形没有出现，因为遗憾的是，俄罗斯联邦拒绝了。现在，它处于自己造就的不伦不类的地缘政治局面之中，就像是在一个盒子里。它既不是西方也不是东方。正因为如此，它四处悍然无耻地搞像我刚才提到那样的暗杀图谋。它无处可去，既去不了东方，也去不了西方，只有向下堕落。它被迫与其东部的一个重量级伙伴建立了轻量级合伙关系。这种处境挺难受的。我当然不羡慕俄罗斯联邦的处境，但这是它自己造成的。

关于阿萨德政权，如果我们想到生命损失，包括叙利亚政权实施的化学武器袭击造成的生命损失，这超乎我们的想象。所有那些人，所有那些生命被毁灭，就好像他们从未存在过，或者根本不重要。那些生命确实存在，而且很重要。在今生将会要求问责，而且，希望上帝保佑，来世也如此。

雅库特先生（土耳其）（以英语发言）：我愿对叙利亚政权代表的发言行使答辩权。

我们要再次强调，叙利亚政权正在试图转移人们对其对本国无辜人民所犯下罪行的注意力。然而，那些分散我们注意力的企图是无用的，叙利亚政权最终将被追究责任。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在专题组2即“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下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委员会现在将审议第2号非正式文件，从专题组3即“外层空间（裁军方面）”开始。各位成员知道，这一组没有修正案。我谨通知委员会，应提案国代表团的请求，对第3组所载决议草案A/C.1/74/L.55/Rev.1的行动已推迟到委员会工作的后续阶段进行。

首先，我请希望作一般性发言或在第3组“外层空间（裁军方面）”下介绍新草案或修订草案的代表团发言。发言以五分钟为限。

我请欧洲联盟观察员发言。

弗勒杜列斯库女士（欧洲联盟）（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欧洲联盟（欧盟）成员国发言。

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冰岛、北马其顿、挪威和摩尔多瓦共和国均赞同这一发言。

我谨发言重申我们对这一专题组的立场，特别是对题为“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进一步切实措施”的决议草案A/C.1/74/L.58/Rev.1和题为“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决议草案A/C.1/74/L.59的立场。我们无法支持决议草案A/C.1/74/L.58 Rev.1 和 A/C.1/74/L.59。

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长期以来一直主张维护安全和有保障的空间环境，在平等和相互可以接受的基础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加强外层空间活动的安全、安保和长期可持续性是我们的一个重中之重，符合我们的共同利益。

我们认为，必须制定举措，增强当前和未来空间行为体之间的信任和互信。在这方面，我们要强调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重要性，这可以为外层空间活动的安全、安保和可持续性做出贡献。正因为如此，几年前欧盟提出了一项外层空间活动国际行为守则。我们鼓励进一步开展国际合作，制定外层空间负责任行为的商定原则，并强调必须倡导外层空间的负责任行为，特别是在联合国框架内。

欧盟及其成员国仍然致力于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因此，所有欧盟成员国将投票赞成题为“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决议草案A/C.1/74/L.3。

关于题为“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决议草案A/C.1/74/L.59，我们感到关切的是，这

一具体倡议没有充分回应加强国家间信任和信心的目标，反而有可能增加空间冲突的风险。“不首先放置”倡议没有解决界定什么是外层空间武器的难题，可能导致一个国家误认为另一个国家在外层空间放置了武器。如果没有对何为空间武器的共同认识，一个国家可能会无意中将另一个国家认为是武器的物体放入空间。

我们仍然对包括陆基武器在内所有反卫星武器和能力的持续发展感到关切，并强调必须迅速处理这种发展，把这作为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国际努力的一部分。

与其作出“不首先放置”承诺，欧盟及其成员国认为，更有益的做法是解决外层空间中的行为以及利用外层空间问题，从而推动就如何防止空间成为冲突场所和确保空间环境长期可持续性问题进行有意义的讨论和倡议。

哈桑先生（埃及）（以英语发言）：很遗憾看到这一专题组组下所有五项提案都将付诸表决，包括载于文件A/C.1/74/L.3中的、由40个国家提出的真诚、平衡的案文，其目标是弥合差距和解决所有国家都充分认识到的威胁。这种情况清楚地表明，一些国家打算把外层空间变成又一军事冲突场所和军备竞赛竞技场，从而有可能产生灾难性后果。

鉴于外层空间环境的脆弱性和动荡性，我们认为，联合国今天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有必要明确表达其决心，以应对一个令人不安的安全威胁，它威胁到一个对生活几乎所有方面都有战略影响的战略领域。

同样令人遗憾的是，有人呼吁对序言部分段落进行单独表决，例如A/C.1/74/L.58的序言部分第四段和A/C.1/74/L.59的序言部分第五段，这些段落包含多年来在多项联合国决议、条约和报告中反复使用的通用术语，表明的只是国际社会的共同希望。

我们希望，我们都能够超越这种狭隘的会议室政治，使相关提案能够在委员会今后的届会上以协

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以期通过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来维护国际安全和子孙后代的安全。

别洛乌索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已成为维护国际和平、加强全球安全和战略稳定的头等要务。在某些国家将打击性作战系统放置在近地球轨道的计划达到最后阶段之前，国际社会仍有可能采取政治和外交预防性措施，以保护外层空间免遭放置武器。

然而，如果这些计划在可预见的未来完全实施，我们将面临一种完全不同性质的威胁。我们对可能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正当关切将成为过去。相反，我们都将必须讨论何时、如何以及哪些物体将成为使用放置在外层空间的武器系统进行毁灭性打击的目标。我们都被那些与联合国绝大多数会员国的观点背道而驰，决定通过加强武器能力在外层空间获得优势的国家所挟持。显然，这种武器能力不仅将用于对付外层空间物体，而且还将用于对付地球表面任何其它重要的基础设施物体。

美国不是在促进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和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共同努力，而是寻求将其关于在空间的支配地位的所有规则和观点强加给我们。为了执行其雄心勃勃的计划，华盛顿不排除以打击空间碎片等方便的借口使用任何手段，包括使用直接武力和使其他国家的空间物体脱离轨道的可能性。显然，没有一个主权国家会同意美国确保外层空间安全的构想。

俄罗斯与其他国家密切合作，正在作出真正的努力防止出现最消极的情况：即和平的外层空间将成为武装对抗的舞台。同所有其他负责任的国家一样，我们深信，只有通过制定和通过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多边协定，才能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从而确保外层空间没有任何类型的武器。由俄罗斯和中国起草的该协定草案，迄今已经在裁军谈判会议中审议了十多年。

国际社会商定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可以成为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的重要补充。它们可

以独立适用，也可以纳入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定的相关规定。两个条件至关重要。在外层空间实施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应真正有助于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目标，并得到空间活动所有参与者的同意。与此同时，我们相信，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不能取代一项包含防止近地球空间武器化的可靠保证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唯一可行的实际措施，是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倡议或政治承诺。

每年，越来越多的国家展示了最高水平的国家责任，并以国家身份保证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当所有航天国家都这样做时，将会有一项全球政治承诺，即绝不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俄罗斯和观点一致的国家提交的决议草案反映了联合国绝大多数会员国赞同的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方法。我们的文件是以平衡的方式起草的，不包含任何对抗因素，而是旨在建立团结、支持国际和平及加强全球安全。这些文件是在关于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传统决议草案的基础上起草的，应该结合该决议进行审议。

桑切斯·罗德里格斯女士（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威胁以及空间武器的持续发展和升级，与实现人民，特别是最小国家人民利用空间技术促进实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愿望背道而驰。古巴支持所有国家不受歧视地平等进入外层空间的合法权利。特别令人关切的是，空间技术正在被用来损害国家安全，包括庞大的侦察卫星网络，这种网络除了与和平与发展不符之外，还继续使地球静止轨道充满大量空间碎片。同样令人担忧的是，太空已经成为一个新的战争领域，而且美国武装部队建立了一支太空部队。

我们必须尽快停止外层空间军事化。我们必须加强现有的法律架构，以防止外空军备竞赛。这就是为什么古巴支持通过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防止和禁止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条约，并对一个国家阻挠协商一致通过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政府专家组的最后报告感到遗憾，该专家组是大会为就防止

和禁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的实质性内容提出建议而设立的。

正是出于这些原因，古巴代表团提出并支持题为“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决议草案A/C.1/74/L.3；题为“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进一步切实措施”的决议草案A/C.1/74/L.58/Rev.1；题为“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决议草案A/C.1/74/L.59；以及题为“外层空间活动中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决议草案A/C.1/74/L.60。我们吁请会员国对这些决议草案全文以及将要采取行动的具体段落投赞成票。

罗德里戈先生（斯里兰卡）（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埃及、斯里兰卡和大约40个提案国介绍这一项目组下题为“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文件A/C.1/74/L.3。

为和平目的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符合全人类的共同利益。外层空间是全人类共同遗产的一部分。无论我们的经济和科学发展水平如何，我们都应该有平等的机会为我们自己的共同利益探索这一领域。我们要强调，外层空间是我们的全球公域。我们都有共同的责任来确保外层空间没有冲突，并防止外空军事化和武器化。

正是出于这些原因，自1982年——将近40年——以来，该决议草案每年都获得通过，呼吁在裁军谈判会议上达成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多边文书。我们希望，今年的决议草案将弥合差距，为进一步进展提供共同基础。我们期待这一重要决议草案继续得到支持。

布拉瓦科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在我们开始就有关外层空间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之前，我谨重申我国代表团在本届会议期间就这一问题提出的一些观点。

首先，美国认为，为了所有人的利益维护外层空间的和平与安全符合共同利益，但我们也认识到，对于如何实现这一目标，存在不同的看法。在重要的基本问题——例如界定什么是或什么不是外

层空间武器——上，仍然存在重大分歧。我要明确指出，美国完全支持这一领域的现有国际法，特别是《关于各国探索和利用包括月球和其他天体在内外层空间活动的原则条约》和《联合国宪章》，它们仍然是确保所有国家受益于外层空间的基本原则框架。我们并不希望更改这些基础文件。

相反，空间正在变得日益拥挤，空间竞争日益激烈。我们认为，应对空间物体所面临的复杂风险的最佳方式是制定不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标准以及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包括改善沟通、提高对形势的认识以及就一些基本业务行为达成共识。为此，我们力图推动促进多边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政府专家组2013年的报告（A/68/189），旨在减少对航天器的风险，是对现有法律制度的补充。为此，我们希望在一段时间以来每年向第一委员会提交的关于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决议草案中纳入新的想法。

不幸的是，我们未能就合并提案达成一致。那我们怎么向委员会提出关于这些问题的新想法？因此，我们不得不提出文件A/C.1/74/L.55/Rev.1所载的我国自己关于促进空间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决议草案。

我们与许多代表团，特别是决议草案A/C.1/74/L.58/Rev.1的主要提案国就我们的案文进行了广泛磋商，试图就一项关于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统一决议达成双方都能接受的妥协。尽管我们尽了最大努力，但我们的妥协呼吁遭到了决议草案A/C.1/74/L.58/Rev.1主要提案国的拒绝。

经过认真考虑，为了稍加更正秘书处在本届会议开始时发出的通知，我们事实上要撤回决议草案A/C.1/74/L.55/Rev.1，以便继续就案文进行磋商，并考虑在委员会今后一届会议上采取后续行动。我们也非常感谢我国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这也是他们的决议草案。我们期待与它们和其他所有代表团合

作，希望就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方面的前进道路达成妥协和共识。

左瑞女士（中国）：主席先生，中国代表团希望就L.58号决议草案“防止外空军备竞赛进一步切实措施”以及L.59号决议草案“不首先在外空放置武器”阐述立场。

外空是全人类的共同财产。随着外空开发、空间科技进步及其广泛运用，外空与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关系将越来越紧密，关乎各国共同利益。

L.58号决议草案“防止外空军备竞赛进一步切实措施”序言部分第四段以及L.59号决议草案“不首先在外空部署武器”序言部分第五段用人类命运共同体体现各国人民共享外空的特征，十分准确和恰当，体现了决议最核心的思想，与联合国连续四十余年通过的防止外空军备竞赛决议精神一脉相承，也反映了联合国秘书长裁军议程关于确保我们共同未来的目标。

这两段措辞是以往决议中的既有语言，并非新增语言，是决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个别国家提出分段表决，而且是今年首次提出分段表决，目的就是对决议整体进行弱化和破坏，旨在制造国际分裂。我们对这种非建设性的做法深表遗憾。我们呼吁所有支持这两个决议的国家都继续对决议全案投支持票，同时对L.58号决议草案的PP4段和L.59号决议草案的PP5段现有措辞也投支持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委员会着手就第3专题组的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采取行动之前，我们将听取希望解释对这些草案的投票理由或立场的代表团的发言。

布拉瓦克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发言是为了在对题为“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决议草案A/C.1/74/L.3和题为“外层空间活动中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决议草案A/C.1/74/L.60进行表决之前解释投票理由。

尽管美国代表团将对这些决议草案投反对票，但我们的投票绝不会减损我国对外层空间活动中的自愿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长期支持。美国的国家空间战略旨在通过双边和多边接触来营造有利的国际环境。

作为这些旨在加强外层空间稳定的努力的一部分，美国将继续推行双边和多边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以鼓励在外层空间采取负责任的行动以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我们在本论坛和其他论坛上一再指出，在自愿基础上执行的明确、可行和可证实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有可能加强所有国家外层空间活动的安全性、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特别是，美国继续指出2013年外层空间活动中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政府专家组协商一致报告（A/68/189）的重要性。我们鼓励所有国家继续以符合其国家利益的方式，在自愿基础上通过相关国家机制尽最大可能审查并执行2013年政府专家组报告所载的拟议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

美国也鼓励会员国利用裁军谈判会议、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裁审会）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外空委）等论坛，在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方面取得真正进展。特别是，我们呼吁所有航天国家开始切实执行外空委于2018年6月认可的关于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的21项准则。然而，当安全和负责任利用空间的自愿准则以及其他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与有关具有法律约束力的空间军备控制制约和限制的提议联系在一起时，我们就不再支持这种努力。

美国将投票反对这两项决议草案，因为我国认为，这两项决议草案将有关自愿、务实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提议与就存在根本缺陷的军备控制开始徒劳谈判的提议联系在一起，这是不可接受的。特别是，我们注意到该决议草案提到俄罗斯和中国提出的条约草案——该草案于2014年在裁军谈判会议上提出——美国反对该条约草案。我们最近对其空间军备控制条约，即关于防止在外层空间放

置武器和对外空物体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的条约草案的批评载于2018年裁军谈判会议文件CD/2129中。

美国更希望太空领域始终没有冲突。然而，正如副总统迈克·彭斯最近指出的那样，中国和俄罗斯都在积极开发和部署将太空变成作战领域的技术。因此，空洞和虚伪的努力，如关于防止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以及防止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攻击外层空间物体的条约草案，无法得到国际社会的确认或核实，并非解决之道。尽管这令人失望，但是，美国将寻求继续支持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相关实体和组织切实执行空间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我们还将继续在裁军谈判会议、裁审会和外空委关于空间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实质性讨论中发挥主导作用。

现在谈谈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进一步实际措施，我想在表决前解释如下投票理由。美国深感遗憾的是，委员会必须花时间辩论决议草案A/C.1/74/L.3第3段。单独挑出政府专家组一名专家的专业立场，解决不了外层空间环境面临的挑战。这种做法绝无先例。我们也不能支持序言部分第4段的某些用语，因为联合国系统对此缺少商定的定义。我们支持其它国家呼吁使用《外层空间条约》中众所周知的措词，替代这一存在问题的用语。

美国打算对该决议草案投反对票。出于对俄罗斯和中国关于防止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以及防止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攻击外层空间物体的条约草案的根本关切，我们长期以来一直反对在裁军谈判会议上根据该条约草案谈判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这些关切如下。关于防止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以及防止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攻击外层空间物体的条约草案今天不会有效地禁止开发这些威胁外层空间系统的武器，包括陆基和轨道反卫星武器。正如我国代表团已向委员会指出的那样，该条约草案的起草者正在发展旨在攻击空间中卫星的能力，而这正是他们声称力求禁止的事情。鉴于许多空间技术的双重用途性质，该条约草案也未解决何谓外层空

间武器的定义问题。此外，条约草案没有处理建立有效核查制度的挑战。

美国建设性地参与了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问题政府专家组，以引导空间安全问题讨论避开这项存在根本性缺陷的关于防止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以及防止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攻击外层空间物体的条约草案，而趋向采取更加切合实际和富有成效的加强外空安保的做法。我们赞扬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问题政府专家组主席——巴西的德阿吉亚尔·帕特里奥塔大使采取专业做法，并赞赏他努力对加强外层空间安全与稳定的各种选择作出均衡的评估。美国更希望外空领域没有冲突。正如彭斯副总统指出以及我先前提及的那样，中国和俄罗斯都在积极开发和部署将外空变成战场的技术。美国期待继续与联合国其它会员国进行建设性和务实的接触，以加强外层空间活动的安全、稳定、安保和可持续性。

Hwang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我谨代表联合王国、美国和我国法国，在对题为“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决议草案A/C.1/74/L.59进行表决前解释投票理由。我们将对该决议草案投反对票，并大力鼓励各代表团也这样做。

美利坚合众国、联合王国和法国愿意继续与联合国其它会员国开展建设性和务实的合作，以加强空间活动的安保、稳定、安全和可行性。外层空间的安全和安保受到威胁，各国均应推动制定切实有效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我们几国的专家为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政府专家组的工作做出了积极贡献。我们还鼓励各国参加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外空委）等论坛，以便在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方面取得真正进展，包括切实执行外空委已核准的促进空间长期可持续性的21项准则。

然而，我们认为，俄罗斯关于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决议草案突出强调了一些重要问题，并且认为，军备竞赛和反卫星活动，包括陆基活

动，与某些外交辞令不相一致。首先，不首先放置武器倡议没有提出何谓外层空间武器的充足定义。在外空中，所有具有机动能力的物体理论上都能被用于进攻性的目的。如果没有对空间武器的含义达成共识，该决议草案将增加对各国在外层空间的活动和意图的不信任和误解。

其次，对发射到外空的物体进行核查是有限的，不首先放置武器倡议的规定无法有效确认一国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政治承诺。

第三，我们不能支持序言部分第4段提到的“协力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理念。这句话是中国为了在国际体系中宣传自身对多边主义和全球地缘政治的相法而插入的。我们任何人不应该支持在多边文件中纳入支持特定国家利益的用语。

最后，外层空间的各系统也可能遭到来自地球的损害。该决议草案没有考虑到其它反卫星武器构成的短期威胁，例如，从地球发射的激光或各种系统。此类武器对外层空间构成严重威胁，包括数百年来产生大量仍留在轨道上的碎片，如2007年进行的反卫星试验。

所有国家都必须采取具体措施，加强外空的安全、稳定和存续能力。不首先放置武器倡议并非实现这些目标的恰当机制。我们必须努力减少空间活动，以便在行动层面上为安全、稳定和具有存续能力的外层空间创造条件。我们各国支持制定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这些措施考虑到更好的沟通方式、解释我们的意图并展示良好行为。此类措施必须明确、切实可行和可核查。因此，必须澄清什么行为可以接受，什么不可接受，同时考虑到对外层空间的威胁，包括来自地球的威胁。外层空间面临真正的威胁，但不首先放置武器的倡议并非解决这些威胁的办法。

别洛乌索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俄罗斯联邦欢迎我们的美国同事决定撤回决议草案A/C.1/74/L.55/Rev.1，以及他们旨在继续在外层空间活动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问题上寻求

妥协。这也许是美国过去几年来在第一委员会活动方面迈出的第一个建设性步骤。

最后，我要强调，作为联合国裁军机制、包括大会第一委员会的一部分，审议外层空间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应该完全从如何将其用于实现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和确保外层空间没有任何武器的目标这一角度进行。

罗巴贾兹先生（伊朗）（以英语发言）：我发言以解释我国代表团对题为“外层空间活动中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决议草案A/C.1/74/L.60的立场和投票理由。

确保持续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以及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是国际社会的两个根本和长期目标。伊朗认为，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是有助于实现这些目标、特别是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手段。毫无疑问，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代替不了一项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

决议草案A/C.1/74/L.60申明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重要性，让我们从正确角度来对待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即：它们是强化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这一目标的手段。此外，多年来，决议草案A/C.1/74/L.60一直是国际社会在外层空间采取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问题上的交汇点。它有助于协调各种看法，推动就外层空间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达成国际共识。我们如果要成功地保持外层空间用于和平目的，并使太空技术惠及所有国家，就必须开展合作和建立信任。正是出于这些原因，伊朗将对决议草案A/C.1/74/L.60投赞成票。

罗德里格斯·马丁内斯女士（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以西班牙语发言）：对委内瑞拉来说，外层空间是人类共同传承财产。因此，第一委员会努力防止外层空间变成对抗或军备竞赛舞台的工作至关重要。因此，我国代表团现在联署题为“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决议草案A/C.1/74/L.3、题为“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进一步切实措施”

的决议草案A/C.1/74/L.58/Rev.1、题为“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决议草案A/C.1/74/L.59和题为“外层空间活动中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决议草案A/C.1/74/L.60，并将对这些决议草案投赞成票。所有这些决议草案都提供平衡和建设性的支持，谋求实现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这一总体目标，同时寻求采取具体步骤和实际措施来防止军备竞赛，提出可行和必要的备选办法，并反映国际社会多数成员在这个问题上现有的关切，以期确保一个值得人类共存和共同开发的和平外层空间。

在这方面，委内瑞拉对某些国家表现出的破坏性倾向感到痛心，这些国家非但不寻找可行的办法来解决这一重大关切，反而从分裂和削弱在此问题上所取得进展出发采取行动，在这方面发表单边的炫耀武器的好战言论。因此，我国代表团反对把应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决议草案和段落付诸表决的逐步趋势，因为这些草案和段落基于多年前就此问题商定的行动和原则。这种行为损害的不是一个国家或一个国家集团的利益，而是整个第一委员会的工作，以及子孙后代的安全。

汗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巴基斯坦现在解释其对文件A/C.1/74/L.58/Rev.1所载的题为“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进一步实际措施”的决议草案和文件A/C.1/74/L.59所载的题为“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决议草案的投票理由。

我国代表团整体支持这两项重要的决议草案，同时还将对决议草案A/C.1/74/L.58/Rev.1序言部分第四段和决议草案A/C.1/74/L.59序言部分第五段投赞成票，这两段都提到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目标。这一崇高目标适用于国际关系的所有领域，特别是有助于寻求建立公正和稳定的世界秩序。在外层空间领域，它具有更大的现实意义，因为1967年《外层空间条约》已经确认，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包括月球和其他天体，应为所有国家的福利和利益服务，而不论其经济或科学发展程度如何，并应属于全人类。

这种提及共有或共享未来的行文强调了人类对塑造未来的期盼和集体希望，在这个未来，外层空间受到保护，成为促进国际合作和所有人共同利益的和平领域，没有任何军备竞赛或破坏稳定的活动。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决议草案A/C.1/74/L.3采取行动。

我现在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4/L.3是埃及和斯里兰卡两国代表于10月5日提交的。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在文件A/C.1/74/L.3中。新增提案国名单可通过第一委员会的“电子代表”门户网站查阅。赤道几内亚、印度和马拉维也已成为提案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时、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

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以175票赞成、2票反对获得通过。

[嗣后，乌克兰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进一步切实措施”的决议草案A/C.1/74/L.58/Rev.1采取行动。

我现在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4/L.58是俄罗斯联邦代表于10月17日提交的。随后，10月30日提交了一份订正决议草案，载于文件A/C.1/74/L.58/Rev.1中。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载于文件A/C.1/74/L.58/Rev.1中。新增提案国名单可在第一委员会e-deleGATE门户网站查阅。亚美尼亚和乌兹别克斯坦也已成为提案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就决议草案A/C.1/74/L.58/Rev.1序言部分第四段和执行部分第3段进行单独记录表决。我将把这些段落逐一付诸表决。

我首先将序言部分第四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伯利兹、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喀麦隆、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冈比亚、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

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印度、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黑山、荷兰、北马其顿、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加拿大、科特迪瓦、海地、日本、马拉维、新西兰、挪威、巴布亚新几内亚、大韩民国、瑞士、土耳其

序言部分第四段以111票赞成、40票反对、12票弃权获得保留。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将执行部分第3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哈马、巴巴多斯、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布隆迪、喀麦隆、中国、刚果、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多米尼加共和国、埃及、赤道几内亚、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洪都拉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尔代夫、毛里塔尼亚、蒙古、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

亚、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摩尔多瓦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塞舌尔、塞拉利昂、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多哥、突尼斯、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圭亚那、海地、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黑山、荷兰、北马其顿、挪威、巴拉圭、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巴林、孟加拉国、伯利兹、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柬埔寨、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冈比亚、加纳、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约旦、基里巴斯、科威特、黎巴嫩、利比亚、马拉维、马来西亚、马里、毛里求斯、墨西哥、摩洛哥、尼泊尔、新西兰、尼日尔、阿曼、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卡塔尔、沙特阿拉伯、新加坡、泰国、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拉圭、也门

执行部分第3段以55票赞成、50票反对、48票弃权获得保留。

[嗣后，危地马拉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弃权。]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整项决议草案A/C.1/74/L.58/Rev.1采取行动。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喀麦隆、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冈比亚、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所罗门群岛、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图瓦卢、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黑山、荷兰、北马其顿、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日本、马拉维、新西兰、巴布亚新几内亚、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瑞士、土耳其

整项决议草案A/C.1/74/L.58/Rev.1以124票赞成、41票反对、10票弃权获得通过。

[嗣后，乌克兰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反对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决议草案A/C.1/74/L.59采取行动。

我现在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4/L.59是俄罗斯联邦代表于10月17日提交的。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4/L.59中。新增提案国名单可在第一委员会e-deleGATE门户网站查阅。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就决议草案A/C.1/74/L.59序言部分第五段进行单独记录表决。我现在将该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伯利兹、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喀麦隆、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冈比亚、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库曼斯坦、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海地、匈牙利、冰岛、印度、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黑山、荷兰、北马其顿、波兰、葡萄牙、

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加拿大、科特迪瓦、日本、新西兰、挪威、巴布亚新几内亚、大韩民国、瑞士、土耳其

序言部分第五段以114票赞成、42票反对、10票弃权获得保留。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整项决议草案A/C.1/74/L.59采取行动。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喀麦隆、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冈比亚、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

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所罗门群岛、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库曼斯坦、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爱沙尼亚、法国、格鲁吉亚、海地、以色列、拉脱维亚、立陶宛、波兰、罗马尼亚、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安道尔、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基里巴斯、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拉维、马耳他、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北马其顿、挪威、巴布亚新几内亚、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土耳其

整项决议草案A/C.1/74/L.59以123票赞成、14票反对、4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外层空间活动中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决议草案A/C.1/74/L.60采取行动。

我现在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4/L.60是俄罗斯联邦代表于10月17日提交的。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4/L.60中。新增提案国名单可在第一委员会

的e-deleGATE门户网站上查阅。马拉维、南非和委内瑞拉也已成为提案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基

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澳大利亚、格鲁吉亚、帕劳、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A/C.1/74/L.60以166票赞成、2票反对、5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希望在表决后解释投票的代表团发言。

穆罕默德·纳西尔先生（马来西亚）（以英语发言）：我发言是为了一并解释马来西亚对在第三组“外层空间（裁军方面）”下提交的所有决议草案的投票。

马来西亚投票赞成今天审议的第三组下的所有决议草案，即决议草案A/C.1/74/L.3、A/C.1/74/L.58/Rev.1、A/C.1/74/L.59和A/C.1/74/L.60。

马来西亚认识到，进入外层空间是各国不可剥夺的权利。我们认为，外层空间的探索和利用应该完全用于和平目的，应该为人类的集体利益服务。马来西亚强调安全进入空间的必要性，这也被认为是空间安全的重要方面之一，也是未来空间活动可持续性的先导。因此，所有外层空间活动都必须按照国际法和不侵占外层空间的原则来进行。

马来西亚欢迎根据关于这个问题的第72/250号决议设立政府专家小组（政府专家组），马来西亚参加了该小组。马来西亚注意到政府专家组在2018年8月和今年3月的讨论中取得的实质性进展。然而，政府专家组未能就最后报告达成共识令人遗憾。然而，我们希望政府专家组取得的实质性进展能够成为进一步谈判的良好基础，以便通过一项关于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

马来西亚仍然致力于执行关于利用外层空间的国际条约，这些条约维护1966年大会第2222（XXI）号决议通过的法律原则。展望未来，国际社会对外层空间的利用和探索必须完全以和平方式进行。因此，马来西亚承认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和联合国外层空间事务厅在促进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方面所取得的重大进展。

马来西亚注意到，会员国需要审议两项关于外层空间活动中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内容的决议草案——首先是题为“促进外层空间活动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决议草案A/C.1/74/L.55/Rev.1，其次是题为“外层空间活动中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决议草案A/C.1/74/L.60。马来西亚投票赞成决议草案A/C.1/74/L.60，并打算支持和投票赞成决议草案A/C.1/74/L.55/Rev.1。

我们本来希望委员会只把注意力集中在关于这个问题的一项决议草案上，这将鼓励会员国的意见趋于一致。然而，这两项决议草案可以为会员国今后继续进行建设性审议提供基础。委员会可以放心，马来西亚将继续承诺并坚定不移地向前迈进。

雅克·瓦库哈女士（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墨西哥对题为“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决议草案A/C.1/74/L.59投了赞成票。我们同意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这符合我们关于确保空间完全用于和平目的的承诺。尽管如此，我们要澄清，这种支持绝不应被理解为默许或接受，如果另一个国家首先这样做或作为对攻

击的回应，一国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或从地球发射武器的假定权利。墨西哥将继续努力确保任何行为体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同样，墨西哥重申，应该禁止和消除所有核武器，无论其类型或位置如何。

中井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以下是日本在对我们刚刚采取行动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后对投票的解释。

为了促进外层空间的长期安全、可持续性、安保和稳定，制定各种举措以确保空间行为体之间的信任和互信，特别是通过透明度和建立信任，变得越来越重要。因此，我们投票赞成题为“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决议草案A/C.1/74/L.3和题为“外层空间活动中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决议草案A/C.1/74/L.60。然而，我们对决议草案A/C.1/74/L.60序言部分第九段略有关切，因为我们认为，在决议草案中提及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最近一届会议既不具有建设性，也不合适，同时我们对今年没有召开会议感到遗憾。根据这些决议草案，我们希望关于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讨论将得到进一步推动。

出于以下原因，我们对题为“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整个决议草案A/C.1/74/L.59投了弃权票。我们正在目睹对稳定利用空间所构成的日益严重的威胁，确保空间行为体之间的信任和相互信赖变得越来越重要，特别是通过透明度和建立信任。然而，该决议草案没有充分处理什么构成外层空间武器的问题。鉴于许多空间物体的双重性质，这一举措可能会增加对其他国家活动和意图的不信任和误解，从而降低外层空间领域的透明度和信任。在这方面，我们谨借此机会表达我们对某些外层空间活动的关切，这些活动没有透明度，可能导致不信任或误解或两者兼而有之。

第二，关于核查，我们不认为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倡议将是有效的或可核查的。

第三，决议草案仅侧重于天基武器，因此未处理包括地基活动在内的全部外空活动。

日本对开发和部署反卫星武器能力感到切实和严重关切，包括决议草案中未涉及的地基武器。

我们对序言部分第五段投了弃权票，因为它包含没有在大会达成协商一致的措词。日本重申，外层空间活动的行为方式必须符合原则和负责任，这有可能成为制订国际规则的一个重要步骤。我们鼓励各国避免任何增加对外层空间活动的不信任或误解的行动，避免任何直接或间接导致损坏或摧毁空间物体的行为。出于同样的原因，我们在对题为“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进一步切实措施”的整项决议草案A/C.1/74/L.58/Rev.1的表决中投了弃权票。我们对序言部分第四段投弃权票，也是出于这个原因：它未载入在大会达成协商一致的措词。

我们对执行部分第3段投了反对票。我们认为，政府专家组作为一个整体没有达成一致意见。因此，单独列出一名未加入协商一致意见的专家并非恰当之举。此外，应当回顾的是，正是一项联合国决议作出决定，政府专家组应当以协商一致方式运作。我们感到关切的是，该段落让那些参加今后政府专家组会议和成果基于协商一致的任何其他讨论的各国感到担忧，因此不利于积极开展讨论。

皮尔茨先生（德国）（以英语发言）：我代表一组国家发言，这组国家包括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丹麦、芬兰、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挪威、葡萄牙、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和我自己的国家德国。

我发言解释包括我国在内的上述这些国家为何在对文件A/C.1/74/L.59中关于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提案的表决中投弃权票。我们这些国家继续提倡保护空间环境的安全、安保和可持续，并且和平利用外层空间。我们仍然坚决致力于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

我们这些国家对于日益发展各种反空间能力、包括该决议草案提案国的这种做法感到关切。在此背景下，我们认为，关于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决议草案A/C.1/74/L.59没有充分响应加强国家间信任和信心的短期目标。由于日益严重的模糊性和缺陷，它反而会增加空间冲突的风险。

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问题政府专家表示，国际社会面临多种与空间有关的威胁，即：空对空攻击、空对地攻击和地对空攻击。这些威胁没有充分体现在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倡议中，包括没有体现在关于防止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以及防止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攻击外层空间物体的条约草案中。尤其是，我们不知道条约草案发起者打算怎样让它们此举与它们已经拥有并正在进一步发展各种能力、包括地面反卫星能力的事实相调和，这些能力未被明确纳入条约草案的范围之内，但是对空间系统和空间环境构成重大威胁。此外，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倡议既不承认也不处理充分界定外层空间武器武器这一难题，尤其是关于两用技术，这可能导致错误诠释、错误理解和错误计算。

尽管目标是建立一个补充《外层空间条约》的全面而且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框架，但是我们认为，更有益的做法是航天国家更好地适当顾及所有其他航天国家的相应利益，尤其是通过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以及建立外空负责任行为方面的共识。我们鼓励决议草案的两个发起国重启军备控制努力，处理外空不负责任行为对空间系统产生的所有有关威胁。

加强外层空间活动的安全、保障、可持续性以及和平性质只能通过国际合作才能实现。我们必须继续寻找共同点。我们全力支持恢复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的实质性工作，并继续积极促进特设工作组内部的讨论和谈判，以谈判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问题。

我还要就决议草案A/C.1/74/L.58/Rev.1谈几点意见。我国想要解释为何改变对这项决议草案的投

票。我国投票反对这项决议草案，因此改变了投票模式，原因是决议草案的主要发起国在执行部分第3段将一名完全按照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问题政府专家组议事规则开展工作的专家单独列出。大家都很清楚，政府专家组本来按照协商一致规则运作。因此，我们不能再支持这项决议草案，并对它投反对票。

Lal女士（印度）（以英语发言）：我请求发言，解释我国代表团对决议草案A/C.1/74/L.58/Rev.1和A/C.1/74/L.59的投票。

关于题为“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进一步切实措施”的A/C.1/74/L.58/Rev.1，印度一直对这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因为我们赞同其采取切实措施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目标。因此，我们再次对整项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但是，印度决定对这项决议草案的序言部分第四段投反对票，因其包含一个新措词——“人类命运共同体”。目前，对其含义的理解尚不明确。不同文明和不同国家对人类命运都有着它们自己的愿景。例如，自从吠陀时代以来，印度文明认为世界是一个大家庭，与“四海一家”的概念相一致。我们印度文明一向呼吁促进全人类福祉，体现在古代吠陀口号“om sarve bhavantu sukhinah”中，可译为：“愿所有人兴旺喜乐，愿所有人健康无恙，愿所有人看到事物的光明面——愿无人遭受苦厄。”

印度对题为“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决议草案A/C.1/74/L.59投了赞成票。作为一个航天大国，印度在空间有着至关重要的发展和安全利益。该决议草案申明，应巩固和加强适用于外层空间的法律制度。印度支持这一目标，也支持加强国际法律制度以保护空间，维护所有人利用空间的渠道，并毫无例外地防止外层空间武器化。

我们支持在裁军谈判会议对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话题进行实质性审议。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虽然不能替代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但可以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发挥有益的补充作用。我们

认为，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倡议仅是一个有益的倡议，但它不能替代确保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实质性法律措施，而这些措施仍然是国际社会的优先事项。

我们对决议草案A/C.1/74/L.59的序言部分第五段投了反对票，其原因与前述我们投票反对决议草案A/C.1/74/L.58/Rev.1序言部分第四段的原因相同。

Masmejean先生（瑞士）（以法语发言）：我发言解释我国代表团对两项外层空间问题决议草案的投票。

首先，我们对题为“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决议草案A/C.1/74/L.59投了弃权票。我们欢迎该决议草案对外层空间变成军事对抗场所表示关切。然而，我们仍有顾虑的是，该决议草案没有考虑到与该问题相关的一些重要内容。该决议草案没有明确界定什么构成外层空间武器，也没有处理开发、包括试验能够攻击或破坏卫星的地基系统的问题，尽管这些能力眼下就令人关切。该决议草案没有处理可能其次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问题。在这方面，该决议草案似乎不完整。

第二，我要解释我们对题为“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进一步切实措施”的决议草案A/C.1/74/L.58/Rev.1的投票理由。我们对整项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并对执行部分第3段投了反对票。虽然我们对上一版决议草案设立的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问题政府专家组未能就实质性报告达成共识感到遗憾，但我们欣见所有主要空间大国都参与其中并就若干问题进行了深入讨论。

我们认为，对这种努力进行监测至关重要。在这方面，我们强烈谴责该决议草案的某些内容，特别是执行部分第3段，该段不仅违背委员会的惯例，还有可能使政府专家组今后的工作复杂化。

最后，我们仍然对决议草案A/C.1/74/L.58/Rev.1序言部分第四段以及决议草案A/C.1/74/L.59序言部分第五段中提到的打造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意

愿这一概念抱有疑问。因此，我们对这两段投了弃权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已经听取了在对第3专题组“外层空间（裁军方面）”进行表决后解释投票理由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委员会现在审议第4专题组“常规武器”。首先，我将请希望在第4专题组下作一般性发言或介绍新草案或修正草案的代表团发言。各位成员知道，发言以五分钟为限。

克拉林布尔德女士（荷兰）（以英语发言）：荷兰高兴地介绍关于军备透明度的决议草案A/C.1/74/L.30。这项三年期决议草案旨在支持《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的有效运作和发展。《登记册》是促进军事透明度的重要工具，因此有助于国家间建立信任和安全。《登记册》是28年前建立的，尽管存在报告国家数量过少的关切，但它在记录7+1类别常规武器的转让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政府专家组今年举行了三次为期一周的会议，并产生了一份共识报告（A/74/211），由秘书长提交给大会。决议草案A/C.1/74/L.30旨在核可该报告及其建议。它还设定前进的方向，规定下一个政府专家组在几年后召开会议，协助秘书长报告登记册的持续运作情况和现实作用，包括探讨《登记册》的参与、范围和使用与其进一步发展之间的关系。我们呼吁会员国支持该决议草案，并以此支持《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

迪亚拉先生（马里）（以法语发言）：马里代表团非常荣幸地代表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的15个成员国——贝宁、布基纳法索、佛得角、科特迪瓦、冈比亚、加纳、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利比里亚、尼日尔、尼日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多哥和我国马里——介绍文件A/C.1/74/L.27所载的题为“协助各国制止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贩运并加以收集”的年度决议草案。

关于决议草案的形式，除必要的技术更新之外，审议中的决议草案使用与去年协商一致通过的

决议（第74/51号决议）完全相同的措辞。就其实质内容而言，决议草案力图通过改善区域安全状况以及加强区域倡议和努力来减少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扩散和贩运，从而加强西非的稳定。

决议草案A/C.1/74/L.27鼓励国际社会支持有效执行《西非经共体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其弹药及其他相关材料的公约》。此外，上述决议草案还吁请国际社会为参与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贩运及收集这些武器的民间社会组织提供能力建设方面的技术和资金支持。

除西非和萨赫勒外，该决议草案也反映世界各地若干国家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贩运的意愿，因为今天这些武器享有最可怕武器之一的可恶名声。我谨借此机会代表西非经共体成员国，感谢该决议草案的所有共同提案国，并鼓励尚未加入提案的国家支持该决议草案。

我注意到，迄今为止，该决议草案有76个提案国。e-deleGATE门户网站上还有空间容纳更多提案国。该决议草案的起草者遗憾地注意到，有人要求对序言部分第十六段进行单独表决。我们回顾，自1997年以来，这项年度决议草案一直以协商一致方式整体获得通过。为此，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谨呼吁所有会员国投票赞成目前的案文并支持传统共识。

最后，马里代表团再次感谢西非经共体所有成员国以及我们在技术和资金上的伙伴支持通过这项决议草案。

金特罗·科雷亚女士（哥伦比亚）（以西班牙语发言）：哥伦比亚、日本和南非起草编写了题为“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各方面问题”的决议草案A/C.1/74/L.43，该决议草案有84个提案国。

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在世界许多地区不受控制地泛滥，造成人道主义和社会经济后果，并对个人、地方、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和平、和解、安全、稳定和可持续发展构成严重威胁。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与其他犯罪活动密切相关，例如，除其他外，贩毒、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这

些犯罪活动都有相同的运输基础设施和战略走廊，使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集团很容易以低价获得小武器和轻武器。这个问题的范围表明，每个国家的情况都受到区域和全球流动和可变因素的影响。正因为如此，目前急需坚持和改进国家管制措施，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包括它们转移流入非法贸易、非法武装团体、恐怖分子及其他未获授权的接受方手中。

合作和国际援助不可或缺，并且是对充分和有效执行《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及其《国际追查文书》国家和区域措施的补充。因此，该决议草案力求推动国家、区域和国际在这一问题上的集体努力，并继续加强这些努力，以便执行《行动纲领》和《追查文书》。

哥伦比亚感谢所有提案国，并请所有代表团不经表决通过整项决议草案A/C.1/74/L.43。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委员会着手对第4组中的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采取行动之前，我们将听取希望解释其对这些草案的投票理由或立场的代表团发言。

桑切斯·罗德里格斯女士（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同往年一样，古巴代表团将在对题为“武器贸易条约”的决议草案A/C.1/74/L.25的表决中投弃权票。通过该条约为时过早，因为关于该条约的谈判尚未结束，也没有达成协商一致。《条约》包含相当多的含糊不清、不一致之初，缺乏清楚的定义，并且存在法律漏洞，所有这些都削弱了它的效力和效率。《武器贸易条约》如果不是禁止，却事实上把向未获授权的非国家行为体转让武器合法化——这是非法武器贸易的主要源头——将不可能产生效力。

《条约》是一份不平衡的文书，为武器出口国的目的服务。为规范这些国家用以评估是批准还是拒绝转让的程序而制订的参数是主观的。因此，这些参数很容易被政治目的操纵。这妨碍《联合国宪

章》第五十一条承认的各国获取和拥有合法防卫武器的权利。古巴代表团根据其对该文书的立场，将在对执行部分第4和第9段的表决中弃权。

关于执行部分第9段，我们重申，我们对《武器贸易条约》和其它得到普遍接受的文书之间的协同增效作用的说法感到关切。我们拒绝承认法律文书、成员、武器范围和类别之间人为的协同增效作用，因为这些是完全不同的要素。此外，我们强调这一事实，由于会员国之间存在深刻分歧，没有就《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与行动纲领第三次审查会议最后文件中的《武器贸易条约》之间的协同增效作用达成共识。我国代表团将不赞成第一委员会将采取行动的各项决议草案中所载与《武器贸易条约》有关的所有段落。

古巴代表团也将在对题为“军备透明度”的决议草案A/C.1/74/L.30的表决中弃权，我们对该决议草案的消极语气感到遗憾。决议草案A/C.1/74/L.30缺乏平衡，这是由于它毫无根据地以小武器和轻武器为侧重点，其不同段落都明确提到了这些问题。没有任何一类其他武器得到这种对待。我们反对处理常规武器问题时的双重标准和操纵。我们不支持片面性分析，这种分析无视涉及高尖端常规武器生产、现代化、使用和贸易的严重问题，而這些问题的破坏性要大得多。我们不支持决议草案A/C.1/74/L.30提及《武器贸易条约》生效，也不支持它赞同政府专家组2019年的报告，对这份报告我们有重要的反对意见。

我们不支持将《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的范围扩大到七类武器以外，把小武器和轻武器包括进去。必须通过会员国之间的全面和透明讨论以及大会的决定来解决扩大登记册范围问题。扩大登记册的任何尝试都必须从包括核武器在内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开始。各国关于通过国内生产进行采购和战争物资的存在等其他问题的补充信息必须在自愿基础上提供。我们不支持决议草案关于在2021-2022年召开新的专家会议的提议。专家组的任务授权和

参与者人数没有具体说明。不能继续在成员数目有限的小组中继续讨论或决定一个对所有国家都如此重要的议题。

古巴代表团也将对题为“《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A/C.1/74/L.45的表决中投弃权票。我们完全同意与不加区别和不负责任使用杀伤人员地雷相关的合理人道主义关切。我国是《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的缔约国，包括其最初的《第二号议定书》，并且完全遵守《公约》制订的禁止和限制使用地雷的规定。

六十年来，古巴一直受到美国持续敌对和侵略政策的影响。因此，我国一直无法放弃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一条规定的合法自卫权，使用地雷来维护其主权和领土完整。我们将继续支持作出各种努力，在维持人道主义问题和国家安全问题之间必要平衡的同时，力求消除不加区别和不负责任使用杀伤人员地雷对一些国家的平民和经济造成的应受谴责的影响。同样，我们呼吁所有有能力的国家提供必要的资金、技术和人道主义援助，以便清除地雷并确保受害者的社会和经济复原。

我们将加入关于题为“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的决议草案A/C.1/74/L.54的协商一致，但有一项谅解，即如2018年举行的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缔约国会议所决定的那样，不同于杀伤人员地雷的地雷问题不在会议的议程上。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的发言名单很长。我鼓励各代表团考虑在表决后再解释其投票，以便我们能够在中午12时15分开始就各项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采取行动。如果我们到那时仍在听取发言，将推迟到明天采取行动。

格里戈良先生（亚美尼亚）（以英语发言）：我谨发言解释对题为“武器贸易条约”的决议草案A/C.1/74/L.25的投票。

亚美尼亚强烈主张无论是区域还是国际层面的稳健而又有法律约束力的常规军备控制制度，这将有助于高效监管常规武器贸易，防止和消除常规武器转入非法市场或被用于非法目的，尤其是用于严重侵犯人权。亚美尼亚重申对《武器贸易条约》（《武贸条约》）序言和主要部分的关切。我们不断强调，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一条，需要平衡、非限制性地提及国际法原则，包括平等权利和人民自决的原则。我们要重申立场：当前形式的这项《条约》可以被解释为限制行使自卫的主权权利，并阻碍合法获取相关技术。该条约的关键目标，即通过强有力的国家控制系统鼓励和执行常规武器贸易的条例，原本可以得到更有力的维护。

因此，亚美尼亚将对决议草案A/C.1/74/L.25投弃权票。亚美尼亚对《武贸条约》的立场适用于第一委员会提及该条约的所有其他决议草案。因此，我们不赞成这些段落。

艾哈迈德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我谨提出巴基斯坦对题为“军备的透明度”的决议草案A/C.1/74/L.30的投票解释。

巴基斯坦支持广义上的追求军备透明度目标，包括通过报告武器的进出口、尤其是通过国内生产获得的军备——来实现目标。这种措施可起到预警系统的作用，用以评估军备积累的趋势，也可作为一种手段，向破坏武器转让、生产和储存稳定的国家施加道德压力。巴基斯坦还一直定期向《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报告。

然而，不太可能对所有区域和次区域采取一刀切的办法。透明度措施要得到更广泛的关注和接受度，认识到各地区不同的政治和安全状况至关重要。这些措施也需要与其他措施，例如建立信任措施和解决冲突同步实施。我们肯定决议草案所述的自愿措施的公认价值，因此将对草案投赞成票。

透明度是达到目的的手段，其本身不是目的。最终目标应该是寻求克制，促进建立信任措施，缓和紧张局势，并通过区域、次区域和全球各级的谈

判和调解解决争端。关于2021年和2022年将召集政府专家组以探讨《联合国登记册》的参与、使用和范围之间的关系，我们赞同各方广泛的期望，即：该专家组的组成、实际上是在联合国内部设立的裁军领域的所有政府专家组的组成都应严格遵守公平地域代表性原则，尤其是对发展中国家而言。我们认识到联合国系统面临的财政限制，但这不应限制参与、特别是不同区域、不同视角参与的机会。

Elhomosany先生（埃及）（以英语发言）：我要在对文件A/C.1/74/L.25、A/C.1/74/L.45和A/C.1/74/L.46所载建议进行表决前发言，以解释我国代表团的投票。

关于题为“武器贸易条约”的文件A/C.1/74/L.25以及提及该《条约》的内容和向委员会提出的其他建议，埃及继续带头作出真正的努力，旨在遏制非法贩运武器和铲除向恐怖分子和非法武装团体转让武器的行为。我们还积极、建设性地参与了促成通过《武器贸易条约》的谈判。

然而，一些国家意欲操纵合法武器贸易并将其政治化，这方面的动机导致该《条约》的一些缺点和漏洞，尤其是它故意未做出几项必要定义，缺少明确标准，导致《条约》执行工作具有选择性和主观性，使出口国能够滥用其条款。该《条约》还完全忽视禁止国家支持的蓄意向未经授权的接收方、包括恐怖分子和非法武装团体供应武器，这是该领域主要的切实威胁。因此，我国代表团将继续对题为“《武器贸易条约》”的文件A/C.1/74/L.25所载的决议草案以及文件A/C.1/74/L.27和A/C.1/74/L.43所载的决议草案中提及该《条约》的段落投弃权票。

埃及将继续对题为“《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的执行情况”的文件A/C.1/74/L.45所载的决议草案投弃权票。埃及数次对这项在联合国框架外制定和缔结的文书的不平衡性质表示持保留意见。埃及注意到与地雷有关的人道主义考虑，就从1980年代

起暂停生产和出口地雷的能力，远早于该《公约》的缔结。我们认为，该《公约》在人道主义和杀伤人员地雷关切与其可能的合法军事用途之间缺乏平衡，特别是对于边境线漫长而面临特殊安全挑战的国家来说。此外，该《公约》没有规定国家负有清除其在别国领土埋设的杀伤人员地雷的任何法律义务，这导致许多国家几乎不可能自行满足排雷要求。埃及的情况尤其如此，它是受影响最严重的国家之一，因为我国领土上仍有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埋设的2 200多万枚地雷。

埃及将继续对题为“《集束弹药公约》的执行情况”的文件A/C.1/74/L.46所载的决议草案投弃权票，因为该文书本质上具有选择性且不平衡，是在联合国框架外制定和缔结的，缺乏对集束弹药公平、明确的定义，其设计刻意是为了适应一些国家的具体生产要求。

罗巴贾兹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马上就要到中午12时15分了，为了有足够时间对决议草案采取行动，我不会在表决前解释投票，而是在表决后解释。主席先生，鉴于我们解释投票发言的长度和次数，我希望你能宽容地给我们更多时间。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武器贸易条约”的决议草案A/C.1/74/L.25采取行动。

我现在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4/L.25是阿根廷代表于10月14日提交的。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4/L.25。新增提案国列于第一委员会e-deleGATE门户网站。安提瓜和巴布达、斯威士兰、马拉维和塞舌尔也已成为提案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就决议草案A/C.1/74/L.25序言部分第9段以及执行部分第4和第9段分别进行记录表决。因此，我将这三段逐一付诸表决。

我首先将序言部分第9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加拿大、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

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赞比亚

反对：

无

弃权：

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埃及、伊拉克、以色列、科威特、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也门、津巴布韦

序言部分第9段以155票赞成、零票反对、15票弃权获得保留。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将执行部分第4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加拿大、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拉脱维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

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瓦努阿图、赞比亚

反对：

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柬埔寨、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斐济、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以色列、约旦、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利比亚、缅甸、尼加拉瓜、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津巴布韦

执行部分第4段以137票赞成、1票反对、31票弃权获得保留。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将执行部分第9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加拿大、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拉脱维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瓦努阿图、赞比亚

反对：

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林、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巴西、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斐济、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约旦、科威特、利比亚、缅甸、尼加拉瓜、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津巴布韦

执行部分第9段以136票赞成、2票反对、31票弃权获得保留。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整项决议草案A/C.1/74/L.25采取行动。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

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帕劳、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

反对：

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斐济、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缅甸、尼加拉瓜、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乌干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津巴布韦

整项决议草案 A/C.1/74/L.25以150票赞成、1票反对、26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协助各国制止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贩运并加以收集”的决议草案A/C.1/74/L.27采取行动。

我现在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4/L.27是由马里代表以属于西非

国家经济共同体的联合国会员国的名义于10月15日提交的。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4/L.27。新增提案国列于第一委员会的代表门户网站。安提瓜和巴布达、博茨瓦纳、吉布提、马拉维和马尔代夫也已成为提案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就决议草案A/C.1/74/L.27序言部分第16段单独进行记录表决。我首先把该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喀麦隆、加拿大、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科威特、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拉脱维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基茨和尼维斯、

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瓦努阿图、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柬埔寨、古巴、厄瓜多尔、埃及、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科威特、黎巴嫩、缅甸、尼加拉瓜、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

序言部分第16段以149票赞成、1票反对、20票弃权获得保留。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认为委员会希望照此行事。

整项决议草案A/C.1/74/L.27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军备的透明度”的决议草案A/C.1/74/L.30采取行动。

我现在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4/L.30是由新西兰代表于10月15日提交的。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4/L.30。新增提案国列于第一委员会的代表门户网站。巴西和塞舌尔也已成为提案国。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153条，我现在宣读这份口头说明。

按照决议草案A/C.1/74/L.30执行部分第6段的规定，大会将重申其决定，为进一步发展登记册，不断审查登记册的范围、参与和使用情况，并为此请秘书长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在各方尽可能广泛参与的情况下，在公平地域代表性的基础上，在2021年年底、2022年年初和年中召集的各为期一周的政府专家组会议的协助下，编写一份关于登记册持续运作及相关性的报告，包括为此探讨登记册的参与、范围和使用与其进一步发展之间的关系，同时考虑到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联合国内部的相关审议、会员国表达的意见以及秘书长关于登记册持续运作及其进一步发展的各次报告，以期在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上作出决定。

关于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6段，我们的理解是，在2021年年底、2022年年初和年中召集的政府专家组会议有关问题，包括日期、形式和范围，尚待确定。因此，在会议方式未定的情况下，目前无法估计会议和文件要求可能涉及的费用。一俟就会议方式作出了决定，秘书长将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153条提出此类要求的相关费用。因此，在这个时候，通过决议草案A/C.1/74/L.30不会引起任何涉及方案预算的问题。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就决议草案A/C.1/74/L.30序言部分第七段进行单独记录表决。因此，我现在将该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

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瓦努阿图、赞比亚

反对：

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巴林、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古巴、厄瓜多尔、埃及、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约旦、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利比亚、摩洛哥、尼加拉瓜、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

序言部分第七段以138票赞成、1票反对、26票弃权获得保留。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整项决议草案A/C.1/74/L.30采取行动。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巴基斯坦、帕劳、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

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里南、瑞典、瑞士、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无

弃权：

阿尔及利亚、巴林、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古巴、吉布提、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约旦、科威特、黎巴嫩、利比亚、摩洛哥、尼加拉瓜、阿曼、卡塔尔、沙特阿拉伯、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

整项决议草案A/C.1/74/L.30以154票赞成、0票反对、23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各方面问题”的决议草案A/C.1/74/L.43采取行动。

我现在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4/L.43是哥伦比亚代表于10月16日提交的。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4/L.43。新增提案国列在第一委员会的“e-deleGATE”门户网站上。巴西、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马拉维和塞舌尔也已成为提案国。

现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153条作如下口头说明。

按照决议草案A/C.1/74/L.43第7段和第8段的规定，大会将决定根据第三次审查大会商定的2018年至2024年期间会议日程安排，在2020年6月15日至19日举行为期一周的各国双年度会议，审议与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执行《行动纲领》和《国际追

查文书》有关的主要挑战和机遇，目的是防止和打击轻武器和小武器的转移和对未经授权接受者的非法国际转让，并在2022年举行为期一周的各国双年度会议；又决定在2024年举行第四次联合国审查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大会，先在2024年初举行为期不超过五天的筹备委员会会议。

关于决议草案第7段，我们的理解是，在2022年举行的为期一周的各国双年度会议有关问题，包括形式、范围和方式，尚待确定。同样，关于决议草案第8段，我们的理解是，在2024年举行的第四次联合国审查大会和在2024年初举行的筹备委员会会议有关问题，包括形式、范围和方式，尚待确定。因此，在会议方式未定的情况下，目前无法估计会议和文件要求可能涉及的费用。一俟就会议方式作出了决定，秘书长将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153条提出此类要求的相关费用。此外，会议日期必须与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协商确定。

因此，在这个时候，通过决议草案A/C.1/74/L.43不会引起任何涉及方案预算的问题。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就决议草案A/C.1/74/L.43序言部分第七段和第二十二段以及执行部分第6段进行单独记录表决。

我首先将序言部分第七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时、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

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赤道几内亚、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叙利亚阿拉伯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无

序言部分第七段以170票赞成、2票反对获得保留。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将序言部分第二十二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喀麦隆、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

里南、瑞典、瑞士、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瓦努阿图、也门、赞比亚

反对：

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柬埔寨、古巴、厄瓜多尔、埃及、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缅甸、尼加拉瓜、俄罗斯联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津巴布韦

序言部分第二十二段以151票赞成、1票反对、16票弃权获得保留。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将执行部分第6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赤道几内亚、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

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叙利亚阿拉伯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无

执行部分第6段以169票赞成、2票反对获得保留。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表示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认为委员会希望这样做。

整项决议草案A/C.1/74/L.43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开始就题为“《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A/C.1/74/L.45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4/L.45是挪威代表于10月17日提交的。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4/L.45。

本口头说明是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153条作出的。

根据决议草案A/C.1/74/L.45第10段的规定，大会将请秘书长根据该公约第12条第1款，为召开第十八次公约缔约国会议进行必要的筹备，并代表缔约国根据该公约第12条第3款，邀请非公约缔约国以及联合国、其他相关国际组织或机构、区域组织、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相关非政府组织作为观察员出席第十八次缔约国会议。

根据该公约第14条，第十八次缔约国会议的费用将由参加会议的公约缔约国和非缔约国根据经适当调整的联合国分摊比额表承担。为2020年第十八次会议提供服务的初步费用估计数将由秘书处编制，并提交将于11月25日这一周在奥斯陆举行的缔约国第四次审议大会批准。

要回顾的是，所有涉及国际公约或条约的活动根据其各自的法律安排，均由联合国经常预算外资金供资，只有在事先收到与会的公约缔约国和非缔约国的充足资金之后，这些活动才由秘书处开展。

因此，如果大会通过决议草案A/C.1/74/L.45，将不需要在2020年拟议方案预算下追加经费。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

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共和国、乌拉圭、瓦努阿图、也门、赞比亚

反对：

无

弃权：

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马拉维、缅甸、尼泊尔、巴基斯坦、帕劳、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决议草案A/C.1/74/L.45以161票赞成、零票反对、19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集束弹药公约》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A/C.1/74/L.46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10月17日，决议草案A/C.1/74/L.46由瑞士代表以集束弹药公约协调委员会17个成员的名义提交。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4/L.46。

本口头说明是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153条作出的。

根据决议草案A/C.1/74/L.46第8段的规定，大会将请秘书长召开集束弹药公约缔约国第二次审议大会，并继续提供必要的协助和服务，以完成该公约以及缔约国会议和第一次审议大会的相关决定赋予他的任务。

根据该公约第14条，缔约国会议、审议大会和修正会议的费用将由参加会议的公约缔约国和非缔约国根据经适当调整的联合国分摊比额表承担。为第二次审议大会提供服务的初步费用估计由秘书处编写——文件CCM/MSP/2019/9——并由缔约国在9月举行的第九次缔约国会议上批准。

要回顾的是，所有涉及国际公约或条约的活动根据其各自的法律安排，均由联合国经常预算外资金供资，只有在事先收到与会的公约缔约国和非缔约国的充足资金之后，这些活动才由秘书处开展。

因此，通过决议草案A/C.1/74/L.46不会在2020年拟议方案预算下产生任何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就决议草案A/C.1/74/L.46序言部分第十四段进行单独记录表决。

因此我现在将该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投票。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喀麦隆、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荷兰、新

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赞比亚

反对：

无

弃权：

亚美尼亚、巴林、埃及、以色列、科威特、马拉维、阿曼、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利坚合众国、越南、津巴布韦

序言部分第十四段以147票赞成、零票反对、16票弃权获得保留。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整项决议草案A/C.1/74/L.46采取行动。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喀麦隆、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

瓜多尔、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法国、加蓬、冈比亚、德国、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莫桑比克、纳米比亚、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帕劳、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图瓦卢、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赞比亚

反对:

俄罗斯联邦

弃权:

阿根廷、亚美尼亚、巴林、白俄罗斯、巴西、中国、塞浦路斯、埃及、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希腊、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科威特、拉脱维亚、马拉维、摩洛哥、缅甸、尼泊尔、阿曼、巴基斯坦、波兰、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沙特阿拉伯、塞尔维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美利坚合众国、乌兹别克斯坦、越南、津巴布韦

整项决议草案A/C.1/74/L.46以138票赞成、1票反对、39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的决议草案A/C.1/74/L.54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4/L.54是拉脱维亚代表于10月17日提交的。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4/L.54中。

本口头说明是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153条作出的。

分别根据决议草案A/C.1/74/L.54第15和16段的规定，大会将请秘书长视需要为公约、经修正的第二议定书及第五议定书缔约国年会和专家会议以及在这些会议后继续进行的任何工作提供必要的协助和服务；

又请“秘书长以《公约》及其《议定书》保存人的身份，继续以电子方式定期向大会通报各国批准、接受及加入《公约》、其经修正的第一条及其各项《议定书》的情况”。

要重申的是，所有与国际公约或条约有关的活动如根据其各自法律文书规定应在联合国经常预算之外筹供经费，则秘书处只有在事先从《公约》缔约国收到足够供资之后方可展开。

因此，通过决议草案A/C.1/74/L.54不会对2020年拟议方案预算产生任何方案预算影响。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表示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认为委员会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A/C.1/74/L.54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要求行使答辩权的代表发言。我谨提醒所有代表团，第一次发言以五分钟为限，第二次以三分钟为限。

我请中国代表发言。

Zuo Rui女士（中国）：主席先生，在今天外空决议的发言中，美国攻击中国的外空军控政策，其他个别国家质疑关于在外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理念，中国代表团绝不接受，坚决反对。

关于对当前外空安全的看法和主张，以及关于PPWT是否可解决地基反卫星武器问题，本代表团已在一委讨论期间多次阐述中方立场，在此不再重复。关于在外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这体现了外空与人类共同命运日益紧密的特征，表达了各国人民共享外空的诉求，反映了维护外空和平安全的共同愿望，不应被视为国家主张。

需要强调的是，一些国家出于主导外空的战略考虑，置人类共同利益于不顾，计划将武器系统引入外空，并长期阻挡外空军控进程。到底是谁在把外空变成战场？到底是谁在把自己的国家利益置于国际社会共同利益之上？相信各国自有公论。我们希望有关国家切实从捍卫人类共同命运出发，考虑外空安全问题，认真致力于防止外空武器化和外空军备竞赛，返还外空和平与安宁。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听取希望在表决后解释投票或立场的代表团的发言。

我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发言。

罗巴贾兹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谨解释我国代表团对题为“《武器贸易条约》”的决议草案A/C.1/74/L.25的立场。出于以下原因，我国代表团对关于《武器贸易条约》的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

首先，关于《武器贸易条约》，某些武器出口国将政治和商业利益置于遵守国际法基本原则之上。国际上禁止一国对另一国使用武力是现代国际法最基本的原则。然而，《武贸条约》未能坚持这

一原则，也未禁止向实施侵略行为，包括外国占领的国家转让武器。这是《武贸条约》的一个重大漏洞和重大法律缺陷。

第二，该决议草案呼吁非缔约国加入该条约。这种要求《武贸条约》普遍化的呼吁是不可接受的，因为该条约没有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原因是其存在实质性缺陷，并且无视参与谈判进程的一些国家的关切和利益。此外，一些缔约国严重违反了《武贸条约》规定，向以色列和波斯湾某些国家出口了数十亿美元的武器。这些武器被巴勒斯坦占领者和也门侵略者用来制造死亡和破坏。这只是违反行为的两个例子。我要正式表明，我们关于《武贸条约》的立场适用于委员会今年将通过的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的所有段落。因此，我国代表团不赞成所有提及武贸条约的表述。

我国代表团还在对题为“军备的透明度”的决议草案A/C.1/74/L.30的表决中投了弃权票。我们一再指出，如果没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透明度，现有联合国常规武器透明度机制是不平衡或不全面的，特别是考虑到中东动荡地区的局势，在那里，以色列政权继续发展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并且一直留在禁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所有国际文书之外。

关于题为“《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A/C.1/74/L.45，杀伤人员地雷在世界上一些地区的内战中被不负责任地使用，并因此夺走了大量无辜者的生命，特别是妇女和儿童。我们欢迎为阻止这一趋势而作的一切努力。然而，《公约》主要侧重于人道主义关切，没有充分考虑到许多国家，特别是那些有漫长陆地边界的国家对负责任地不受限制使用地雷保卫其领土的合理军事需要。

由于难以通过常设哨所和有效的预警系统来监测大片敏感地区，遗憾的是，杀伤人员地雷仍然是这些国家确保其边境最低安全要求的有效手段。尽

管使用这种防御装置来保护平民应根据严格的既定规则，但也应作出更多国家和国际努力来探索这种地雷的新的替代办法。我国代表团赞赏该决议草案的目标。然而，由于我们的具体关切和考虑，我们对该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

我国代表团在对题为“集束弹药公约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A/C.1/74/L.46的表决中投了弃权票，因为，首先，我们没有参加该公约的谈判，既不是其签署国，也不是其缔约国。其次，我们不能无视许多国家的关切和利益，支持一项在联合国之外谈判的文书。作为一项普遍原则，我们认为，关于裁军议题的谈判由于其性质，因为它们涉及重要问题，例如安全理事会的关切和各国的利益，需要平衡和全面办法、渐进、透明和包容各方的进程以

及基于协商一致的决策程序。这对于确保每个国家的安全权以及任何一个国家或国家集团在任何阶段都不会对它国占据任何优势来说至关重要。

正如《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一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第S-10/2号决议）所强调的那样，我们继续赞同许多代表团的看法，即《集束弹药公约》是在联合国裁军机制之外的一个排他进程中谈判和缔结的，因此无视了许多国家的利益。不应允许绕过联合国裁军机制。大会不应鼓励或推动此类进程。

中午12时55分散会。